# 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联调联试装置(第二次)公开招标采购 公告

(招标编号: SCIT-CQFQ-2024010002L1)

项目所在地区:四川省

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系统联调联试装置(第二次)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部分国拨:800万元(不含税价),招标人为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。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1. 项目地点: 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。2. 项目用途: 系统联调联试装置主要用于某产品的技术指标的验证和试验考核,以完成该产品的调试、试验、生产交验等。3. 招标范围: 系统联调联试装置 1 套。设备规格: 非标。环境条件: 工作温度: −20~45℃; 相对湿度: ≤90%; 海拔高度: ≥4500m。工作电压: 具备 220V 50Hz 市电输入,线路功率不小于 8KW,电压 220V±22V 50Hz±5Hz,市电接入采用 30 米线缆。配备柴油发电机,其输出为 220V±22V 50Hz±5Hz,功率不低于 6KW。发电机应在−20~45° C 正常工作,可车下车上发电工作。市电输入和发电机供电可自动切换。具有 UPS,保证在无供电时半小时内不断电。在以上工作环境下,设备能正常工作。4. 交货期 16 个月,其中合同生效后 15 个月系统联调联试装置完成出厂装调、验收,并到达买方现场,到货后 1 个月完成调试、试运行和终验收。5. 交货地点: 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机加区。

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系统联调联试装置;

#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系统联调联试装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质及业绩,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

#### 1.1 资质要求:

投标人须具有法人资格或是依法设立的其他组织,提供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,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

投标人须具备军委装备发展部颁发的《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》或《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》

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,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证书若处于续审或扩项期间,需提供已通过现场审查并完成整改验证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投标人须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及以上保密资格证书,且证书处于有效期内。证书 若已过期但已办理完成续期手续的,除提供原证书复印件外,还需提供已通过现场审查并完 成整改验证的相关证明材料;军内单位需提供上级主管单位保密委员会出具的保密资格证 明。

投标人须具有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,提供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,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

#### 1.2 业绩要求:

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(以合同时间为准)至少有 1 套类似设备销售业绩"类似业绩"是指:防空武器系统连套产品的联调设备)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填写类似项目情况表,提供合同复印件,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

- 2. 本次招标不接受(接受或不接受)联合体投标。
- 3. 本次招标只接受设备制造商或设备集成商投标。

设备集成商,是指提供的设备属于系统集成设备,自己生产制造构成系统集成设备的一部分、进行系统集成并自行销售的供应商。设备集成商投标的,对非自己制造的单机设备,应提供制造商出具授权书。

#### 4. 人员要求

委托代理人: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。提供投标人为该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,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

养老保险证明期限为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1 月;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姓名、身份证号(或社保号)、单位名称、本单位参保时间(或起始参保时间),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从 2024年02月18日09时00分到2024年02月29日17时00分获取方式: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请于从2024年02月18日到2024年02月29日(每天9:00-12:00,13:00-17:00,以上为北京时间,节假日除外)在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(地址: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2栋22层1号)获取招标文件。在现场获取招标文件时,须提供本人身份证、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》(如

果法定代表人本人获取招标文件的则提供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》)、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证书》复印件。经审查后及时退还身份证和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证书》复印件。(提醒本项目采取在现场报名获取招标文件、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,不在互联网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。潜在投标人不得通过互联网传递敏感信息甚至涉密信息,若出现前述情况,由潜在投标人承担造成的一切风险、责任和损失。)

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年03月15日10时30分

递交方式: 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 2 栋 22 层 1 号纸质文件递交

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年03月15日10时30分

开标地点: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 2 栋 22 层 1 号

# 七、其他

本项目采取现场开标方式。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,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监督小组。

#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 人: 重庆长安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: 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大道 599 号

联系人:邓女士

电 话: 023-67418050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: 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 2 栋 22 层 1 号

联系人: 杨先生

电 话: 18183299070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	(签名)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	(盖章)

7 =